

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4年8月25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由全部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8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本报告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4年6月30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嘉实超短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70009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4月26日
基金类型	债券型基金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投资策略的合理安排,在保证本金安全的前提下,力争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策略在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策略的基础上增加信用品种投资策略,即在保证本金安全的前提下,将基金的大部分资产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并结合基金资产的高流动性,同时提高投资收益。为一方面,通过价值挖掘,将小部分资产投资于收益率相对较高的固定收益类投资项目,为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提供支持。
业绩比较基准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的净值风险水平低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中长期债券基金,风险收益特征介于货币基金与债券基金之间。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胡勇欣 职务:王洪民
联系电话	101065215588
电子邮箱	service@jrufund.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600-8800
传真	10106518226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报报告书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jrfund.cn
基金半年报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建行国大国际大厦16层8号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报告期(2014年1月1日 - 2014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2,150,380.32
本期利润		19,056,163.6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78
本期加权平均利润		3.7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08%
3.1.2 本期利润和利润分配		报告期末(2014年6月30日)
本期利润分配比例		3,631,622.87
本期利润分配金额		0.0954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		689,096,343.2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		1.0339
3.1.3 本期利润分配		报告期末(2014年6月30日)
本期利润分配金额		30,080%

注: (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本基金无持有人认购/申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 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 率 基 准 率 ②	业绩比较基 准 收 益 率 差 额 ③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61%	0.04%	0.25%	0.01%	0.36%
过去三个月	1.97%	0.03%	0.74%	0.01%	1.23%
过去六个月	4.08%	0.04%	1.48%	0.01%	2.60%
过去一年	5.26%	0.05%	3.00%	0.01%	2.26%
过去三年	13.01%	0.05%	9.80%	0.01%	3.21%
自基金合同生 效至今	30.08%	0.04%	25.98%	0.01%	4.1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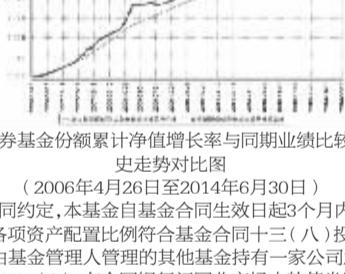


图:嘉实超短债债券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6年4月26日至2014年6月30日)

注:按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3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十三(八)投资组合限制的约定:(1)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的其他基金持有同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总和,不超过该证券的10%;(2)在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回购最长期限为1年,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展期;(3)在银行间市场进行债券回购融入的资金余额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40%;(4)投资组合的久期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一年;(5)持有的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的债券、现金、剩余期限在14天以内的回购余额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20%;(6)投资于国债、政策性金融债之外的其他债券的规模不得超过该债券发行总量的5%,投资于同一公司发行的债券、短期融资券等的平行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7)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比例限制。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基金管理人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3月25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第一批基金管理公司之一,是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注册地上海,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深圳、成都、杭州、青岛、南京、福州、广州设有分公司。公司获得首批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和ODII、特定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截止2014年6月30日,基金管理人共管理1只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62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具体包括嘉实丰和价值封闭、嘉实成长收益混合、嘉实增长混合、嘉实稳健混合、嘉实债券、嘉实服务增值行业混合、嘉实优质企业股票、嘉实货币、嘉实沪深300ETF联接(LOF)、嘉实超短债债券、嘉实主题混合、嘉实多元债券、嘉实量化阿尔法股票、嘉实回报混合、嘉实基本面50指数(LOF)、嘉实价值优势股票、嘉实稳固收益债券、嘉实H股指数(ODII-LOF)、嘉实主题新动力股票、嘉实多利分级债券、嘉实领先成长股票、嘉实深证基本面120ETF、嘉实深证基本面120ETF联接、嘉实货币(ODII-POF-LOF)、嘉实信用债券、嘉实周期优选股票、嘉实中行货币、嘉实中创400ETF、嘉实中创400ETF联接、嘉实沪深300ETF、嘉实优化红利股票、嘉实全球房地产(ODII)、嘉实理财7天债券、嘉实增强收益定期债券、嘉实纯债债券、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LOF)、嘉实中证500ETF、嘉实增强信用定期债券、嘉实中证500ETF联接、嘉实中证中证期国债ETF、嘉实中证金边国债ETF联接、嘉实丰益纯债定期债券、嘉实研究阿尔法股票、嘉实如意宝定期债券、嘉实美国成长股票(ODII)、嘉实丰益策略定期债券、嘉实丰益信用定期债券、嘉实新兴市场双币分级债券、嘉实绝对收益策略定期混合、嘉实A/B、嘉实回报定期债券、嘉实1个月理财产品、嘉实活钱包货币、嘉实泰和混合、嘉实薪金货币、嘉实对冲套利定期混合、嘉实中证主要证券ETP、嘉实中证医药卫生ETF、嘉实中证房地产ETF、嘉实3个月理财产品、嘉实货币基金。其中嘉实增长混合、嘉实稳健混合和嘉实债券3只开放式基金属于嘉实理财通系列基金,同时,管理多个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特定客户资产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间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魏蔚	本基金基金经理,嘉实货币基金经理,嘉实理财7天债券基金经理,嘉实薪金货币基金经理,嘉实回报定期债券基金经理,嘉实1个月理财产品基金经理,嘉实薪金货币基金经理,嘉实活钱包货币基金经理,嘉实泰和混合基金经理,嘉实薪金货币基金经理,嘉实对冲套利定期混合基金经理,嘉实中证主要证券ETP基金经理,嘉实中证医药卫生ETF基金经理,嘉实中证房地产ETF基金经理,嘉实3个月理财产品基金经理,嘉实货币基金经理。	2009年1月16日 -	11年	担任国家开发银行国际金融局,中国银行澳门分行国际金融部经理,2006年7月加盟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7年1月开始从事基金销售工作,基金从业资格CPA,具有基金从业经验。

注:(1)任职日期、离职日期指公司作出决定后公告之日;(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性说明

在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嘉实超短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各投资组合按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独立决策,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通过完善交易制度和各类交易的公平交易执行细则、严格的流程控制、持续的技术改进,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通过IT系统和人工监控等方式进行日常监控,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嘉实超短债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合计3次,均为旗下ETF因被动跟踪标的指数的需要而和其他组合发生反向交易,但不存在利益输送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4年上半年,市场流动性充裕,资金成本下降推动债券市场走出一波上涨行情。整体看上半年市场流动性保持中性偏宽松,只是在春节期间,5月末央行的货币政策重点集中在人民币汇率领域,扩大汇率波动区间,降低升值预期,在资金领域,虽然央行重启了回款,但数量有限,市场流动性持续宽松。2季度央行公开市场通过回购、国库券逆回购、央票到期等方式净投放资金3600亿元,并调整手段更具针对性和灵活性,期间两次定向下调存款准备金率,以切实增强金融对实体经济的支持。1季度和2季度银行间7天回购利率均值分别为1.71%和1.35%利率中枢明显下行。上半年央行对银行同业存款政策的调整对短期债券市场也有影响,央行和银监会对于商业银行同业业务监管更为严格,不允许银行继续签署提前支取利率与定期存款利率一致的同业存款。市场流动性充裕,经济基本面疲软,资金成本下降推动债券市场在上半年走出上涨行情,短端需求受货币基金和流动性影响大,而银行投资的需求主要在中长期释放,整体收益率曲线平行下移。6月末1年期国开金融债收益率4.28%,较年初的5.49%大幅下行121bps,10年国开债则从年初的5.82%大幅下行86bps至4.96%的水平。信用产品方面,短端收益率跟随基准利率下行,整体信用息差收窄,但中高信用等级和较低信用等级债券之间的息差仍维持高位,原因是基于今年信用风险的担忧,投资偏好向高等级和国企发行的信用债券中。6月末,1年期高评级的AAA级短端收益率由年初的7.06%降至6月末的5.29%。中等评级的AA级短端收益率则由年初的7.06%降至6月末的5.29%。中等评级的AA级短端收益率大幅下降,但幅度低于短端。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4.4.3 报告期内基金的净值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的份额净值值为1.0239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0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48%。

4.4.4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展望

展望2014年下半年,宏观经济、通胀走势和资金面仍然是影响债券市场的主要因素。整体看,上半年美国和欧洲的整体经济复苏表现弱于预期,但外需仍保持稳定,美国的量化宽松政策接近尾声,欧洲央行可能实施新一轮量化宽松,由此带来的影响将复杂化;国内经济短期企稳,但经济仍面临压力,房地产投资增速下滑仍将延续,基建投资仍然是对中国内经济下行风险的主要力量,通胀仍保持稳定,但潜在风险在增加;人民币汇率双向波动将延续。综合当前国内外整体经济和货币环境,预计央行将持续定向宽松的货币政策,短端通过公开市场操作,打造利率走廊,中长端用抵押补充贷款PSL打造中期政策利率。PSL一方面承担外汇存款减少后基础货币投放的任务,一方面传递央行的政策意图,引导实体利率下行。央行公开市场操作和回购利率将是影响资金面利率、和投资者政策预期的关键指标。股票IPO开闸后将对资金面构成持续扰动。央行的抵押补充贷款定向降准和银监会对冲停贷的修将,对商业银行信货投放起导向作用,对下半年债券市场构成压力。从季节性规律看,下半年债市供给仍将增长,同时,还将增加国开行的住宅金融债券和铁道债券的发行。此外,经济增长结构型调整和行业周期也将对部分行业或某些券有负面影响,信用风险依然存在,仍要关注个券信用事件爆发的概率。鉴于此,针对上述复杂的市场环境,本基金将坚持一贯以来的谨慎操作风格,强化投资风险管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及市场资金面情况,合理配置资产类属和期限结构,控制信用持仓比例和久期,保持较大的组合弹性应对未来可能的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等市场风险。在波动的市场中力求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安全稳定的收益。

4.4.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管理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4.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组合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管理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4.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管理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4.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费用计提方法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管理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